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連容萱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8
傳真：02-27209164
電子信箱：edu_hse.3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53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來函及教師甄選簡章各1份

(26698197_1123053128_1_ATTACHMENT1.pdf、26698197_1123053128_1_ATTACHMENT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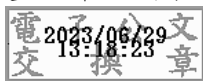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2學年度第2次教師甄選簡章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6月19日臺教文（二）字第11200601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第2次教師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：
 - (一)小學英語3名、高中國文2名、高中英文1名、中學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1名、輔導1名。
 - (二)若無人報名或未達錄取標準，則從缺。
- 三、報名日期及其他相關事項請詳見簡章。
- 四、檢附東莞學校函文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大直高中 1120629



NHAA1123007344